

附件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0303MB2D45773D

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

(2020 年度)



单位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托幼幼教集团

法定代表人 马岚

《事业 单位 法人 证书》 登 载 事 项	单位名称	深圳市罗湖区托幼幼教集团
	宗 旨 和 业务范围	宗旨：依法依规办园，确立集团各幼儿园公益、普惠、优质发展方向，切实提高保教质量和水平，扎实做好学前教育民生工作，科学、合理扩大公共学前教育资源，实现优质教育资源递增，促进全区幼儿园内涵发展和保教质量的整体提升，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对学前教育的满意度。 业务范围：开展学前儿童保育教育工作、师资培训、课程开发与设计、学术研究、教育管理、幼儿园发展规划、合作办学等工作。
	住 所	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童乐路 69 号
	法定代表人	马岚
	举办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教育局
公 益 服 务 过 程 概 述	党的建设	2020 年，在罗湖区委教育工作委员会幼教一 两新联合党委的正确领导下，党支部坚持以深入 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为主线，结合教育工委 2020 年工作要点，认真贯彻落实新时代党建工作的有 关决策部署，着力抓好党支部组织建设，全面落 实从严治党，加强意识形态监督，促使党建工作 上新台阶。 一、突出政治导向，抓实学习教育。党支部以学 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为主线，坚定维护以习近平 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抓实 党员学习教育。 二、规范组织生活，提升建设水平。党支部严格 执行“三会一课”制度，按频次召开党员大会、 上党课，每月认真拟定党日活动计划，有效开展， 及时总结，严格按照要求开好组织生活会与党员 民主评议工作，推进党内组织生活有序开展。 三、夯实工作作风，激发党员活力。党支部积极 引导党员坚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 会主义共同理想，努力建设一支“规模适度，结 构合理、素质优良、作用突出”的党员教师队伍。 四、加强廉政建设，营造校园环境。党支部深入 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切实抓好党风廉政 工作，进一步增强全体党员干部、教职工的廉洁 意识，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向纵深发 展。

	业务能力 建设情况	2020年，深圳市罗湖区托幼幼教集团实施集团三年发展规划，紧紧围绕“精细、精致、精品化的优质示范园”目标，以抓规范、重普惠、提品质、促发展为路径，坚持不懈地深化学前教育综合改革，切实办好人民满意的学前教育。 一、基本情况 集团现有园所：一所总园（罗湖区托幼中心），三所分园（天钻幼儿园、木棉岭第一幼儿园金洲教学点、红岭幼儿园），四所园区共有班级39个，幼儿1343人，教职工197人。集团在建园所：木棉岭第一幼儿园、木棉岭第二幼儿园、笋岗梅园幼儿园等3所12个班规模的分园处于前期工程建筑方案阶段，预计2022年交付使用。 二、工作成效 （一）建立体制机制，优化资源配置。集团推行“1+2+10”模式，实施精细集团管理，对分园实行扁平化管理，促进管理运营的规范化、专业化，实现管理共治。 （二）厘清发展范式，助推集团发展。集团按照“精细、精致、精品化的优质示范园”目标，制定分园建设目标，推动“一园一品”特色发展，实现园所共建。 （三）建立成长梯队，培养优质队伍。集团实现人员队伍统一管理、分层培养，努力培养一支适应集团发展需要的教师队伍，实现教师共融。 （四）立足园本特色，凸显课程名片。集团完善教科研常规工作制度，增强教师实践工作能力，提高教师的教学活动水平，实现教育与研究同步，实现课程共建。
	贯彻执行《条例》 和实施细则	2020年度登记事项未发生变化，严格贯彻执行《条例》和实施细则
	相关资质认可或 执业许可证明文	无
	接受捐赠资助 及使用情况	没有接受捐赠
	绩效和 诉讼情况	无

	信息公开 及其他情况	无		
公 益 服 务 概 述	以职能清单形式阐述本单位公益服务内容			
	职能一	按照分园园所实际和发展情况，开展集团管理工作，促进集团公益、普惠、优质发展方向，提高保教质量和水平，扎实做好学前教育民生工作。		
	职能二	确立科学、合理扩大公共学前教育资源，实现优质教育资源递增，促进集团内涵发展和保教质量的整体提升，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对学前教育的满意度。		
公益 服务 总量 和 质量	职能序号	项目名称		完成情况
	职能一	按照分园园所实际和发展情况，开展集团管理工作，促进集团公益、普惠、优质发展方向，提高保教质量和水平，扎实做好学前教育民生工作。		已完成
	职能二	确立科学、合理扩大公共学前教育资源，实现优质教育资源递增，促进集团内涵发展和保教质量的整体提升，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对学前教育的满意度。		已完成
公益 服务 投入	从业人数	4		
	经费来源	财政核拨补助		
	财务相关项目		金额/比率	备注
	开办资金（万元）			
	经费自给率（%）			
	人员支出占事业支出比率（%）			
	公用支出占事业支出比率（%）			
	资产负债率（%）			
	收入增长率（%）			
	支出增长率（%）			

	收入支出比 (%)			
	资产损益 情 况	净资产合计 (所有者权益合计)		
		年初数 (万元)		年末数 (万元)
		1067		1067
其他组织利 用国有资产 举办事业单 位公益服务 特定内容	理事会运行情况	基本运行情况		
		召开会议情况		
		决策决议情况		
	兴办企业情况			
	国有资产投入使 用情况			
公 众 满 意 度	须填写社会评价情况			
	社会评价项目	社会评价描述		备注
	社会声誉-1	无		
公 益 服 务 专 项	举办单位下达的专项任务			
	专项任务一	无		
其他需要说 明的情况	无			

事业单位 法人承诺 与委托	兹承诺我单位年度报告书内容真实并委托登记管理机关公示我单位年度报告书。  法定代表人:  2021年3月15日		
举办单位 意见(含 保密审查 意见)	情况属实  2021年3月18日		
报告联系人	姓名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刘熹漫	82173323-810	77610462@qq.com